

B22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2576 证券简称:通达动力 公告编号:2025-003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事项的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交易日(即2025年4月9日)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南通发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6,150,000.00	27.95%
2	姜宇宇	3,349,977.00	2.03%
3	王冠军	3,196,100.00	1.93%
4	吴林林	2,062,700.00	1.26%
5	吴昌玲	1,664,700.00	0.96%
6	吴忠培	1,262,248.00	0.76%
7	王岳	1,040,562.00	0.63%

特此公告。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1日

长城工资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4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城工资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长城工资宝货币
基金代码	000615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洪利平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邹德立、徐润国
管理人登记	否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洪利平
任职日期	2025年4月10日
证券从业年限	16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6年
过往从业经历	硕士,曾就职于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4月-2010年6月),金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0年7月-2015年6月),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8月-2024年8月)。2024年9月加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否被监管部门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基金业协会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相关规定向中证协报送信息并办理手续,并报深圳证监局备案。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1日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诉讼事项二审判决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公司所处的诉讼阶段:二审终审判决;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被上诉人;涉案的金额:根据《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5沪民终33号)判决,不超过500,000,000元;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诉讼案件处于二审判决阶段,对上市公司利润不会产生影响。

本公司所处的诉讼阶段:二审终审判决;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被上诉人;涉案的金额:根据《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5沪民终33号)判决,不超过500,000,000元;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诉讼案件处于二审判决阶段,对上市公司利润不会产生影响。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天下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下”)发来的《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5沪民终33号),就股权转让纠纷一案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天下为原告,深圳市南方正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正投”)及刘承恩为被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至2024年12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因控股股东提起诉讼的一审判决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一审判决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民事上诉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8日、4月9日、4月1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及相关方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函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现近期有影响股价的重大信息。

三、公司董事会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原因的说明

本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原则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原则的情形。

2. 公司于2025年1月18日披露了《2024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3),预计公司2024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43,300万元至61,300万元。公司将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密切关注股票交易情况,并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告披露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6. 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7.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8.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结案的情形。

9.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结案的情形。

10.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11.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12.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13.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14.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15.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16.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17.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18.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19.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0.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1.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2.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3.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4.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5.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6.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7.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8.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9.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30.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31.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32.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33.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34.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35.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36.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37.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38.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39.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40.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41.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42.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43.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44.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45.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46.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47.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48.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49.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50.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51.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52.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53.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54.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55.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56.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57.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58.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59.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60.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61.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62.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63.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64.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65.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66.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67.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68.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69.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70.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71.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72.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73.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74.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75.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76. 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